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2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补充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 6 号院旭阳大厦会议室。公司共有董事 9 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名，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英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吸收合并其子公司及注销公司邢台分公司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份完成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收购，为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同意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其子公司邢台旭阳材料新科技有限公司，并注销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公司。

（二）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融资额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生产经营及新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 2026 年度投资和经营计划，经董事会审议同意，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新增融资额度为 30 亿元，包括银行贷款、融资性租赁和其他融资方式等；同意 2026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

额度新增 35 亿元，其中为前述融资提供新增担保 30 亿元，为合同履约、投标等履约事项担保新增 5 亿元。各类型担保预计额度在各子公司之间可调剂使用。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根据公司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确定，以保障公司整体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时，将采取要求该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对其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或根据各自优势提供其他资源支持。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融资额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

（三）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接受控股股东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为进一步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以下统称“控股股东”）拟为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新增融资及业务履约提供担保。董事会同意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为新增融资提供担保额度为30亿元，为履行合同、投标等业务履约提供担保额度为5亿元。各类型担保预计额度在公司和各子公司之间可调剂使用。该担保为无偿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且无需公司提供反担保。

由于本次交易对手方为控股股东，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涉及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张英伟先生、韩勤亮先生、杨路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6 年度接受控股股东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为保证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邢台新能源”）、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翔福新能源”）两家控股子公司的日常业务

运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向其提供借款，其中拟向邢台新能源提供1亿元额度借款；同时，追认2026年1月份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增资入股翔福新能源之前，即于2024年9月份公司与翔福新能源签署的2亿元额度的借款协议为财务资助。

董事会认为邢台新能源和翔福新能源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其中邢台新能源正在建设多孔碳项目，翔福新能源正在建设石墨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及配套源网荷储绿电项目，为其提供财务资助，有助于建设项目顺利推进，并为客户开拓和技术研发提供流动资金，将有助于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质量。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虽然本次未提供同等条件财务资助，但旭阳控股有限公司作为邢台新能源的其他股东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母公司，此前已按同等条件提供了1亿元借款额度。翔福新能源的其他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本次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额度，但其自2022年3月份开始，持续向公司提供借款，给予公司业务发展支持。本次财务资助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由于两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均为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或其控制的公司，本次交易参照关联交易，涉及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张英伟先生、韩勤亮先生、杨路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五）关于多孔碳和硅碳负极材料项目签署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旭阳工程有限公司和北京众联盛化工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签署1,000吨/年多孔碳项目的EPC总承包合同，合同执行暂估价（成本+酬金）1.2亿元（含税）；包头旭阳硅碳科技有限公司与旭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签署2,000吨/年硅碳负极材料项目的EPC总承包合同，合同执行暂估价（成本+酬金）3亿元（含税）。

本次交易对手方是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中北京众联盛化工工程有限公司或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可能由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实现控制，基于谨慎性原则，认定为关联方。关联董事张英伟先生、韩

勤亮先生、杨路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多孔碳和硅碳负极材料项目签署工程总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六）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 日下午 15:00 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4 日